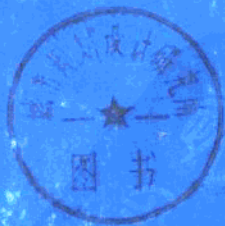


大學用書

# 社會體系

F.L. Bates & C.C. Harvey 著

張承漢譯



國立編譯館主編  
黎明文化事業公司出版



大學用書

# 社會體系

國立編譯館主編  
黎明文化事業公司出版

張承漢  
譯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540 (71—118)

---

## 系 體 會 社

---

著 作 者：Bates        &        Harvey

翻 譯 者：張            承            漢

出 版 者：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臺北市信義路二段二一三號十一樓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臺業字第一八五號

總發行所：

臺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五十六號

門 市 部：

臺北市信義路二段二一三號綜合書城

臺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五十六號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四十九號

臺北市林森南路一〇七號文化大樓

高雄市五福四路九十五號

郵政劃撥帳戶一八〇六一號

印 刷 者：海    王    印    刷    廠

地    址：中和市民有街三十五號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一 年 十 月 初 版

---

定    價：新 臺 幣 貳 佰 元

---

◀如有缺頁及倒裝請寄回換書▶

## 作者序

書，雖被認為是大名印在封面之上者的創作，實則是社會體系的產物。此一事實，不僅就物體而言，它們是出版公司與印刷公司的輸出（Output），且就字裏行間所顯示的思想而言，也是人類行為複雜體系的產物。

一本書的作者像一個媒介，肩負社會喉舌之責，把話傳給公衆（The public）。每本書出版，都是許多「作者」，像一個交相關聯的影響體系，一起發揮作用，以說明書的形式與內容。如果一個人比較各個時代對於同一主題的著作，當可瞭解：句子結構、字彙、標點、以及印刷字體，都可反應出不同時代所流行的格式。語言格式如此，知識內容亦然。一本書的內容反應出版地社會與知識的氣氛，此證明了：書像其作者的人格一樣，是其出版社會的產物。

一位作者通常藉列述塑造其思想的知識影響，並在序言及附註中，對於其他作者深表謝忱，而將此事實轉變成更能為吾人之自我中心文化所接受的形式。但這些慣例，比我們在此所主張者，有對個人的高度名譽與責任，原封不動，予以保留的傾向。如果本書有首尾一貫之情節，則當是所有的人類行為，皆為一般社會過程的部分，在此過程中，個人的行動形成了行為體系的一個部分。我們認為，只有如此

，此一體系方可解釋或說明個人的行動，無論其為情緒、思想、或外在行為皆然。因為書由人所寫成，而寫作是一種人類行為，因此，像一切行為一樣，它必然是其出版體系的輸出。所以，本書是由社會體系「寫」成，作者不過是其中一部分而已。

申言之，本書是一種體系的輸出，其中四種人對此成果，貢獻最鉅。第一，我們的知識祖先。他們的智慧結晶，是我們觀念的先驅。第二，我們的老師。他們把這些知識結晶介紹給我們，並指導我們知識的發展與成熟。第三，我們的同事與當代學者。我們直接間接與其互動，受益良多。最後，我們的學生。我們把自己的觀念和盤托出，由其批評與修正。

在知識的祖先方面，我們最要感謝的是林頓 (Ralph Linton)，奚勒 (E. T. Hiller)，齊末爾 (Georg Simmel)，顧理 (Charles Cooley)，米德 (George H. Mead)，馬微博 (Max Weber) 馬凌諾斯基 (Bronislaw Malinowski)，瑞德克利夫·布朗 (A. R. Radcliffe-Brown)，倪得兒 (N. S. Nadel)，以及沙羅金 (Pitirim Sorokin)。從這些作者中，我們獲得了角色理論與社會結構的基本觀念。

畢茲要特別感謝在大學部及研究院的老師們，他們啓迪了我對本書的思想。尤其要感謝已故喬治華盛頓大學的季斯特 (Harold L. Geisert) 教授。季教授是我大學部及研究院早期的導師，亦師亦友，獲益良多。

聖路易華盛頓大學的狄姆羅茲 (Nicholas J. Demerath) 對於本書的策畫，貢獻尤夥。北卡羅林那大學的諾蘭 (E. William Noland) 及現任福曼大學 (Furman Uni.) 校長的布來克威爾 (Gordon

W. Blackwell)，領導一羣研究生從事複雜社會體系之實地研究，對於本書的知識，增益甚巨。此一團體的學生，當可在本書發現我們在「空軍基地計畫」(Air Force Base Project)中一起研討的思想和問題。其中包括已故宛德拜特大學的湯普遜 (James D. Thompson)，路易斯安那州立大學的崔西 (George S. Tracy)，西北大學教務長馬可 (Raymond W. Mack)，北卡羅林那大學的辛普遜 (Richard L. Simpson)，喬治華盛頓大學的史提芬斯 (Richard W. Stephens)，加州州立學院的岱爾 (Jack L. Dyer)，密西西比州立傑克遜學院的華格納 (Kenneth Wagner)，特拉維夫大學的凱茲 (Fred F. Katz)，李奇蒙大學的明頓 (Paul H. Minton)。此外，我們的年輕同事——北卡羅林那大學的杭尼曼 (John J. Honigmann)，對於我們的啓迪，尤不在話下。

尚有其他人對於本書日後的撰寫，貢獻匪淺。有些人我們認識，有些人我們只讀過他們的著作。其中以帕深思 (Talcott Parsons) 與墨頓 (Robert K. Merton) 尤為可感。尼克斯 (Harold L. Nix) 與米勒 (Max Miller) 對我們於人類社區的看法，有其深遠的影響。杜得理 (Charles J. Dudley) 協助我們充實有關個人本位分析的觀念。凱勒 (J. Drenan Kelley) 使我們對於社會階層化的看法，及嘉賓 (A. P. Garbin) 使我們對職業及工作職位的觀點，均有深入了解。對於本書的內容，帕倫頓 (Vernon L. Parenton) 與派里軍 (Roland J. Pellegrin) 的指教，令人感激。最後，我們對路易斯安那州立大學的白權德 (Alvin L. Bertrand) 鼓勵我們撰寫本書，尤要致衷心謝忱。

本書不僅是這些專業社會學家及人類學家的產物——對於吾人之內子海蒂 (Hetie) 及任慈 (Inez) 的感激，尤非言語所能形容。若無海蒂的激發、鼓勵、以及不斷協助，本書便無由問世。原稿蒙其多

次打字與編排，在寫作過程中，與作者同甘共苦，不曾稍怠。我們也要感謝嘎德耐出版社（Gardner Press）的編輯助理福萊德小姐（Barbara Fried），由於其慧眼獨具，匠心安排，本書始能大功告成，朗朗可誦。

畢茲（Frederich L. Bates）

哈維（Clyde C. Harvey）

## 譯者序

九年前，我初在臺大講授「社會組織」時，係以在美留學所得，編成講義，以爲授課之主要資料。兩年以後，覺得新書日多，觀點豐盈，原有資料不敷應用，乃將授課內容加以調整，除舊布新，倒也另有一番氣象。同時，我的學生赴美留學者漸多，他們將在美選讀是科的目錄與參考用書，或乘歸國之便，當面告知；或以書札評述，郵寄見聞，使我對於該科發展的趨勢，有一總體之認識。這些資料大都來自美國第一流的大學，其價值自不容忽視。可是，仔細檢視之餘，當可發現，其間觀點、內涵與用書，因人而異，差距極大；而且多數以「團體」現象爲主，尤其是以現象的靜態分析爲要務，這與我的「社會學想像」(Sociological Imagination)頗不相符。四年前，我在「美國社會學評論」(*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上看到畢茲(Frederick L. Bates)與哈維(Clyde C. Harvey)所著「社會體系的結構」(*The Structure of Social Systems*)，爲了簡化，本書譯爲「社會體系」一書，乃請學校圖書館購得兩冊；閱讀乙遍，深獲我心，乃用作教科書。蓋本書有許多新的見解和特點，是一般著



作所闕如者。第一，從名稱上看，顧名思義，可以瞭解他們重在社會（社會體系）的結構，故對社會的分析，從最小的規範，到總體的體系，逐步擴大，層層推究；且條理分明，絲絲入扣。讀罷，總體的社會意像不難獲得。第二，本書有許多新的觀點與新的概念，例如，傳統上的社會、人格與文化間的關係，作者却不以為然。至於其看法是否合理，讀者不難比較。第三，本書重在體系探究（Systematic Approach），故是一種「動態」上的分析，不是一種「靜態」上的說明。他們把靜態的或潛伏的規範體系，稱之為社會結構；而這些靜態規範受人格、互動以及情境之影響，而變成動態的或活動的現象時，謂之社會組織。所以，全書充滿「動」的精神和「活潑」的氣氛。

我國社會學的發展，一向較緩，尤其關於這方面的論著與觀點，自不多觀。今本書出版，對於社會組織體系觀點之介紹，當助益匪淺。然正因如此，本書在逐譯上缺失尚多。其中原因之一，是因無前例可循，許多名詞譯來頗不順暢。不過我只作開路工作，今後這條路的基礎及路面的奠定與穩固，還要有志者共同努力。尤其是年輕的朋友，更應加倍鑽研，惟有如此，中國社會學的發展才有希望。

我之所以翻譯這本書，要特別感謝我的同事葉啟政教授。三年多以前，他以中國社會學社總幹事的身分，向教育部國立編譯館推荐我譯此書，為期一年。當時我身兼學校行政工作，雜事繁多，以致無法按時交稿。後經國立編譯館一再通融，賜予機會，如今雖然完成，但仍覺虧欠太多。

最後，我要感謝內子黃美蓮女士，她於公餘為我整理稿件，並指正錯誤多處。多年來，由於她的辛勞與關愛，使我能安心研究與寫作，每一思及，輒感激不已。

今本書雖已出版，而問題必多，亟盼學界先進與讀者，批評指教，此於我個人事小，而於中國社會

學的發展事大。故尤期我社會學界之年輕朋友，全神貫注，心無二用，以爲中國社會學之發展奠定基礎，此固不負諸前賢披荆斬棘，慘澹經營之苦心，尤有嘉惠後學，激勵創作之美意。是爲序。

張承漢

序於臺灣大學社會學研究室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九月九日

# 目

# 錄

|     |   |
|-----|---|
| 作者序 | 一 |
| 譯者序 | 一 |

## 第一篇 哲學基礎

|               |    |
|---------------|----|
| 第一章 通論        | 三  |
| 第二章 指引預設與透視觀  | 二三 |
| 第三章 體系概念與社會因果 | 三九 |

## 第二篇 社會體系的個體結構

|                     |     |
|---------------------|-----|
| 第四章 社會行爲：動作、行動結果及功能 | 六一  |
| 第五章 社會規範與行爲：文化變素    | 七九  |
| 第六章 角色、地位、及職位的定義    | 一〇五 |

|     |              |     |
|-----|--------------|-----|
| 第七章 | 角色、地位、及職位的向度 | 一一一 |
| 第八章 | 人類團體的結構      | 一四一 |
| 第九章 | 社會團體與社會空間    | 一六三 |

### 第三篇 社會體系的總體結構

|      |              |     |
|------|--------------|-----|
| 第十章  | 複雜組織         | 一七九 |
| 第十一章 | 組織與結合        | 二〇三 |
| 第十二章 | 科層組織係輸入及輸出體系 | 二二一 |
| 第十三章 | 人類社區的結構      | 二四一 |
| 第十四章 | 體系本位分析       | 二五九 |

### 第四篇 行為者係社會體系中的參與者

|      |         |     |
|------|---------|-----|
| 第十五章 | 個人本位分析  | 二七三 |
| 第十六章 | 人格與社會結構 | 二八七 |
| 第十七章 | 生命圈分析   | 三二一 |

### 第五篇 向度分析與變遷

|      |                        |     |
|------|------------------------|-----|
| 第十八章 | 結構分析的綜合形式：社會制度         | 三四七 |
| 第十九章 | 社會結構與權力、榮譽及財富的分配：社會階層化 | 三六七 |
| 第廿章  | 社會變遷與適應                | 三九九 |

## 第六篇 一般評估

|      |                |     |
|------|----------------|-----|
| 第廿一章 | 壓抑、緊張、偏差、及社會變遷 | 四二一 |
| 第廿二章 | 基本假設的回顧        | 四五三 |
| 第廿二章 | 總結             | 四六九 |
| 第廿四章 | 結語             | 四九一 |

第一篇 哲學基礎



## 第一章 通 論

本書之目的，在提供一種有用之概念設計或結構模型 (Structural Model)，以敘述和分析人類社會體系的組織與運作。從一個小團體到整個社會，其大小不一、複雜不同之體系，皆包含在內。我們的本意，不在對於由經驗研究所得的當前知識，提出一個撮要；也不想對與社會體系有關之主要理論或概念設計，加以評論。反之，我們將儘可能清楚，和儘可能合邏輯地提出一套單純整合的概念，俾使社會學家能够敘述和分析大大小小的社會體系。

社會學與諸種其他之科學，共需一套界定清楚、且在邏輯上相互關聯的概念。由於此等概念之應用，科學家對於自然界的某些部分，建立起種種知識意象 (Intellectual Image)，以作為其意欲瞭解那部分世界的模型。它們提供科學家一套象徵工具 (Symbolic Tools)，而此等工具也許可以從邏輯上加以運用，以為經驗測驗形成種種理論與假設，並引導觀察之進行。

雖然概念的清晰與正確，是一門科學的當務之急；可是直到目前為止，概念設計之分歧，已是社會學之特質。其所用之界定名詞，漫無準則，致其定義因人而異。所以，我們必須探究和再界定基本的社會概念及其邏輯關係。如此，方能更正確地和更合邏輯地用以說明社會學的命題 (Propositions) 與通



則 (Generalizations)。此種再界定，應把建立一種社會概念及其運作所需之基本社會學名詞，化爲一種單純的、在邏輯上相整合的象徵模型或模型組合 (Set)。

所以，本書思以建立一套符合各類社會實體 (Social Entities) 的結構模型。此等模型之建立，如遇必要，將合併與重訂現有的社會學透視觀點及術語。我們將把一般體系探究 (General System Approach) 與所謂「角色理論」 (Role Theory) 探究之觀點加以結合。同時，對於象徵互動論者 (Symbolic Interactionists)、衝突理論家 (Conflict Theorists)、以及行爲心理學 (Behavioral Psychology) 中之某些假設，予以修正。爲了連結這些形形色色之要素，我們將用一種結構探究法界定社會要素及其相互關係；並以一種時間向度 (Time Dimension)，將結構論 (Structuralism) 在本質上的靜態空間透視觀點，加以整合。由是建立起種種社會體系 (Social System) 模型，以便隨着時間的推移，藉目睹其結構而體察其變遷與過程。但是，由此而提出的設計，遠非一套概念可及。故所用之每一個概念，皆將整合於一個內部一致、邏輯關聯的全型 (Configuration) 之中。此一整體之全型，提供了一個範式 (Paradigm) 或模型，對於認定與簡述新的研究問題，以及評估舊問題的意義，頗有助益。

應用一種體系結構探究法，以建立整合的象徵模型，我們要提出一種新的社會學疑義 (Problematic)。根據葛拉克斯曼 (Glucksmann) 的看法，「一種疑義或一種思想結構，是觀察世界的一種特殊方式，由所問之基本問題界定之」。不僅包括認爲重要的基本問題，而且包括問題所含有的概念、方法、及理論●。